

平陵街道隘子村芒坝下公共水塘安装防护栏项目采购结算审核需求书

	类别	建议
1	名称	平陵街道隘子村芒坝下公共水塘安装防护栏项目采购结算审核服务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龙门县平陵街道办事处 地址：惠州市龙门县平陵街道金龙大道9号 联系人：潘娟 联系电话：13480579905
3	中介服务名称	平陵街道隘子村芒坝下公共水塘安装防护栏项目项目采购结算审核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在中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经营范围包含工程造价咨询，具备工程造价咨询相关服务能力，已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 2. 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3. 项目负责人须持有注册造价工程师证书，编制人员具备相应专业资格与结算审核经验； 4. 其他要求符合法律法规及行业管理规定。
5	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	包括但不限于： 1. 机构与人员持证合规，具备丰富结算审核经验； 2. 按国家、地方规范完成结算审核，工程量计算、定额套用、价格取定准确，误差控制在合理范围，成果真实反映工程成本； 3. 按合同约定节点完成结算审核工作，按时交付成果，不影响项目招标、施工推进； 4. 遵守法律法规与行业规范，结算审核文件满足财政评审、审计、招投标要求； 5. 对发包人资料及商业秘密严格保密，未经书面同意不得向第三方泄露； 6. 配合完成结算评审、答疑、修改完善等工作。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 合同履行地点：龙门县平陵街道办事处； 2. 合同履行方式：完全履行。

7	公开选取方式和 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总价，最高价 2200 元至最低价 2000 元； 3. 计价标准：参照粤价函〔2011〕742 号，按预算总造价差额定率累进计费，结合中标下浮率结算；最低收费按 2000 元/项执行； 4. 结算基数：以财政评审审定的预算金额为计费基础。
8	服务时间	自合同生效之日起，10 个工作日内完成结算审核并提交成果。
9	验收	1. 验收时间：预算成果提交后； 2. 验收程序：业主与中选机构共同验收，以业主通过为最终验收合格； 3. 验收标准：国家、行业、地方现行造价规范及合同约定； 4. 不合格处理：中选机构限期免费修改，逾期或整改不合格的，业主有权扣减费用、解除合同。
10	结算方式	以合同签订为准。
11	违约责任	1. 任何一方违约，承担继续履行、补救、赔偿损失等责任； 2. 中选机构逾期交付、成果错误、泄密、不配合评审的，业主有权扣减服务费、解除合同，造成损失的由中选机构赔偿； 3. 业主未按约定付款的，承担逾期支付责任。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1.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2.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仲裁方式解决。
13	备注	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

	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
--	--

